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承辦人：路文君
電話：03-8227121
傳真：03-8227667
電子信箱：lu0928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表字第10900135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兒童劇聯合海報 (376552800E_1090013562_ATTACH1.png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兒童劇下鄉巡演案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辦理兒童劇下鄉巡演場次1：如果兒童劇團《大野狼拯救小紅帽》和場次2：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《桑可的暑假》兒童劇演出，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場次1：109年11月29日（週日）下午4時、地點：玉里鎮藝文中心。

(二)場次2：109年12月6日（週日）下午4時、地點：玉里鎮藝文中心。

二、隨文檢附演出活動海報電子檔，請貴所於網站協助宣傳。

三、海報及DM隨後寄送，請所屬各里里長、里幹事等協助發送，邀請家長及兒童前來觀賞演出，並協助將海報於LINE群組及FB行銷宣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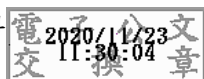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另請貴所清潔隊協助於垃圾車上廣播宣傳(廣播錄音檔另以電子郵件寄送承辦人)。

正本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

玉鎮 109/11/23



副本：本局表演藝術科



裝

訂

線

